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在日常银行业务过程中，进行不同类型的各项交易，顺德农商行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如存款业务、贷款业务、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根据公司2018年生产经营计划的需要，预计2018年与顺德农商行的年度关联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2,300万元（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不超过65,000万元）。

2、2018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一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卢楚隆先生、卢楚鹏先生、卢宇聪先生、何夏蓓女士均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集团”）、广东硕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德投资”）、卢础其先生、卢楚隆先生、卢楚鹏先生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5、顺德农商行为公司、万和集团共同参股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卢础其先生任顺德农商行董事职务；独立董事何夏蓓女士于2013年3月至2017年7月任顺德农商行外部监事职务，离任时间未满一年。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顺德农商行为公司关联企业。公司在顺德农商行的存款、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业务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663315193K

法定代表人：姚真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5,082,004,207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7年5月30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居委会拥翠路2号

经营范围：（一）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二）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外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七）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八）从事银行卡（借记卡、贷记卡）业务；（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提供保管箱服务；（十一）结汇、售汇；（十二）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十三）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十四）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及财务状况

顺德农商行前身为顺德农村信用合作社，并于2009年12月22日成功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公司总股本为5,082,004,207股。根据顺德农商行2017年度未审计财务报表，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顺德农商行资产规模为2,978.61亿元（集团口径，以下类同），净资产242.39亿元，存款总额1,889.72亿元，贷款总额1,279.50亿元，2017

年顺德农商行营业收入为64.7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28亿元。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顺德农商行为公司、万和集团共同参股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卢础其先生任顺德农商行董事职务；独立董事何夏蓓女士于2013年3月至2017年7月任顺德农商行外部监事职务，离任时间未满一年。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顺德农商行为公司关联企业。公司在顺德农商行的存款、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业务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顺德农商行在日常银行业务过程中，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如存款业务、贷款业务、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顺德农商行为公司提供各类优质金融服务和支持，公司通过顺德农商行资金业务平台，办理存款业务、贷款业务、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

公司预计2018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明细如下：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2018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上限（单位：万元）	备注
票据承兑贴现	不超过 30,000	
票据承兑质押	不超过 30,000	
流动资金贷款	不超过 50,000	
综合授信	不超过 70,000	
存款业务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
存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不超过 3,500	
贷款业务	不超过 50,000	
贷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	不超过 2,000	
存、贷款业务所产生的手续费支出	不超过 3,000	
银承开票	不超过 20,000	
理财业务	不超过 60,000	
理财收益	不超过 3,800	
合计	不超过 322,300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

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公司与顺德农商行均按照商业化、市场经济化的原则进

行银行业务往来，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双方的定价原则主要是：

- 1、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存款利率执行；
- 2、贷款利率按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市场利率执行；
- 3、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按照顺德农商行统一收费标准执行。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同业竞争等其他事项。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顺德农商行是顺德最优秀的商业银行之一，能提供丰富的业务组合和完善的服务及网络，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收益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公司通过顺德农商行资金业务平台，办理存款业务、贷款业务、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等，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七、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	2017 年度发生 金额（单位：元）	备注
票据承兑贴现	-	
票据承兑质押	-	
流动资金贷款	-	
综合授信	-	
存款业务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为 41,312,786.64 元
存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922,836.90	
贷款业务		期末银行贷款余额为 0.00 元
贷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	0.00	
存、贷款业务所产生的手续费支出	49,616.82	
银承开票		
理财业务		
理财收益		

2017年度，公司收到顺德农商行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2,314,500.58元。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	2018 年 1-3 月发生 金额（单位：元）	备注
票据承兑贴现		
票据承兑质押		
流动资金贷款		
综合授信		
存款业务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为 161,778,009.02 元
存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33,274.58	
贷款业务		期末银行贷款余额为 0.00 元
贷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	0.00	
存、贷款业务所产生的手续费支出	6,367.74	
银承开票		
理财业务		
理财收益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顺德农商行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公平、公正、公开，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该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提高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其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九、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三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三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7日